

中華高級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108年6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實施要點。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0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111992號函。
- 三、新北市政府2016~2018「卓越人才LEADING 未來」三年計畫。
- 四、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8年1月17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80086021號函。

貳、目的：

- 一、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相關方案，提升教學品質改善。
- 二、藉由公開授課落實專業對話，形塑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
- 三、深化教師專業內涵，鼓勵課堂研究，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 四、規劃公開觀課實施期程，深化教師具備教師專業發展能力。
- 五、深入瞭解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狀況，提高教與學的效能。

參、實施對象：本校校長、教師含正式教師及聘期達三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

肆、實施原則：

- 一、依規定應進行公開授課人員包括(現職校長及授課專兼任教師)。
- 二、授課人員應於服務學校，自108學年度起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一次，每次以1節課為原則，並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並以校內教師觀課為優先(以下簡稱觀課教師)。
- 三、學校每學年至少辦理1場區級以上公開授課，由擔任公開授課之人員自行提出或由各教學研究會討論提出。
- 四、授課人員應於公開授課前與觀課教師等相關人員共同備課，並於公開授課後參加共同議課，得結合各類專業學習社群、教學研究會、年級、年段會議或跨校專業成長等活動辦理。由授課人員與觀課教師等相關人員就該課堂之學生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進行研討與專業回饋。
- 五、公開授課人員應於實施公開授課前，提出「**教學活動設計表**」(如附件一)供觀課教師參考，並於公開授課前與觀課教師等相關人員進行共同備課「**觀課前會議(說課)紀錄**」(如附件二)以修正原教學活動設計；觀課教師應於公開觀課結束後翌日繳交「**教學觀察紀錄表**」(如附件三)；授課教師與觀課教師須於授課結束1週內進行議課，並填寫「**觀課後會議(議課)紀錄**」(如附件四)；結束後2週內繳交「**活動記錄表**」(如附件五)及上述附件一~四，並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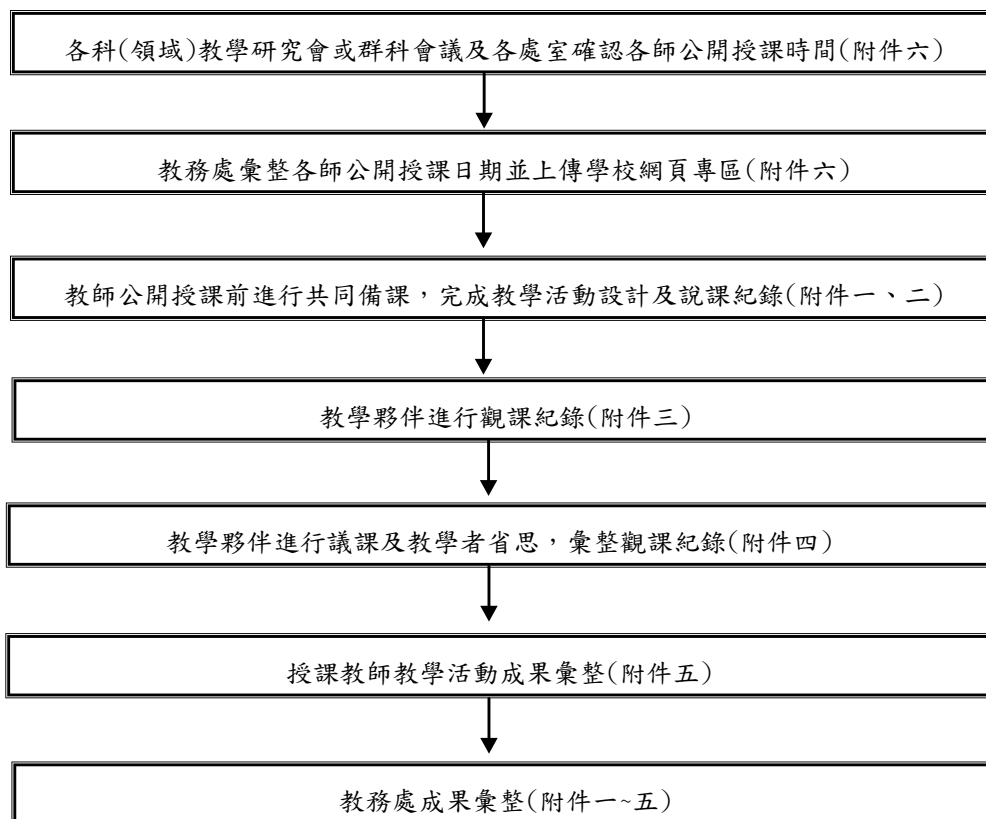
學校彙整存查，以利進行專業回饋及相關研習時數核發事宜。

伍、實施方式：

- 一、每學年開學後三週內，由教務處彙整(如附件六)學期公開授課行事曆後，公告於學校首頁專區。
- 二、公開授課行事曆須包含公開授課時間、授課教師、授課班級、學習領域、教學單元、公開類別(如校內公開、區級公開或市級公開)及參加人員。公開授課行事曆若有調整，應於實施前1週，於學校網頁公告修正版本。
- 三、公開授課，應包含辦理以下事項:召開觀課前會議(說課)進行共同備課、安排觀課教師任務、實施公開觀課、共同議課及彙整相關紀錄表件，相關作法如下：
 - (一)觀課前會議(說課)：由公開授課教師提供「教學活動設計表」予觀課人員參考，針對該授課單元進行共同備課討論，授課人員簡要說明教學單元設計構想，並可提出觀課教師協助觀察之內容，須填寫觀課前會議(說課)紀錄」及留下影像紀錄。
 - (二)公開授課：觀課教師針對課前相關說課會議討論之觀察重點與課堂現場狀況，進行觀察，並詳實填寫記錄於「教學觀察紀錄表」。
 - (三)觀課後會議(議課)：安排議課主持人，掌握議課內容及流程。請擔任公開授課人員先說明實施該教學單元授課是否達成原先設計構想及教學目標，再請觀課教師發言，可針對該課堂公開授課教師表達感恩及回饋課堂觀察所見，亦可就課堂觀察進行自我省思分享報告，最後將「教學觀察紀錄表」交予公開授課教師，須填寫觀課後會議(議課)紀錄」及留下影像紀錄。
 - (四)由授課教師編製「活動記錄表」(內含說課及議課照片各1張、觀課照片2張)，於授課結束後2週內繳交上述附件一~五，並由學校彙整存查，以利進行專業回饋及相關研習時數核發事宜。
 - (五)校內公開授課研究會：可結合各學習領域研究會、輔導團分區輔導與到校輔導、教師三級社群、教師專業發展實踐及專業成長學校等進行辦理。
 - (六)開放區級觀摩交流：各校可將公開課堂，進行觀課、議課等歷程，開放區內學校教師參與，課後研議會以校內教師發言為主，時間允許再開放校外教師發言。若有邀請專家學者指導，可安排時間總議課，請專家學者主持，針對學生有效學習或教師專業成長提供整體建議。
- 四、課務處理：辦理公開授課應以不影響正常教學實施為原則，辦理區級公開課或參與跨校公開共備觀議課研究會，可報請教育局同意核予學校薦派及工作人員公假(課務排代)，自由參加者以公假登記出席，課務自理。

五、學校應定期(每學年至少1次)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含校長)公開授課活動，共同關心教師教學、學校課程及教學實踐，建立親師生共學之學校文化。

陸、實施流程：



序號	公開授課相關工作內容
1	每學年學期初，由校內各科(領域)教學研究會協商確認各科(領域)教師公開授課人員及時間。
2	統整各科公開授課時間，經協調銜堂科別與彙整，並公告於學校網頁專區。
3	(1)校內公開授課行事曆公告後，開放登記觀課，並規劃共同備課事宜。 (2)於教師研習系統開設研習。若為區級公開授課，事先函知各校報名及共同參與相關共備觀議課流程。
4	公開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完成製作課程教學活動設計表件內容。
5	召開公開授課之說課會議，分配觀課教師協助觀察事項，留下記錄及影像檔案。
6	公開授課當天，提供簽到表、教學活動設計表、教學觀察紀錄表件，並留下公開授課影像紀錄。
7	召開課後研議會議(議課)，留下共同議課紀錄及影像紀錄，並於當日收回教學觀察紀錄表件、議課暨省思紀錄表件。
8	依據相關表件與紀錄，核實核發研習時數。
備註	每場次公開授課結束後二星期內，彙整以下資料留存備查： 1. 教學活動設計表。 2. 觀課前會議(說課)紀錄。 3. 教學觀察紀錄表。 4. 觀課後會議(議課)紀錄。 5. 活動記錄表。

柒、獎勵標準：

一、本案為鼓勵辦理校內公開授課研究會及區級以上公開授課研討會。教學者及工作人員獎勵如下：

(一)擔任校內或區級公開授課教師(含校長)獎勵: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1項規定。

1. 校內：參加人員10人以上，公開授課教學優良者，教學者嘉獎1次。

2. 區級：參加人員達30人以上，公開授課教學優良者，教學者嘉獎2次。

(二)辦理區級公開授課研討會工作人員(含校長)獎勵：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2項規定，每場次參加人數30人以上者，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4人為限，含主辦1人嘉獎2次。

二、校長部分提報教育局辦理敘獎，教師與行政承辦人員部分則依規定辦理敘獎事宜。

捌、本計畫奉校長核准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新 北 市 中 華 高 中 學 年 度 第 學 期 科 教 學 活 動 設 計 表

單元名稱		教學對象	
教材來源		教學日期	年 月 日
設計教師		教學人數	
課綱 核心素養	A自主行動： <input type="checkbox"/> A1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input type="checkbox"/> A2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A3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B溝通互動： <input type="checkbox"/> B1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input type="checkbox"/> B2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input type="checkbox"/> B3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C社會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C1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input type="checkbox"/> C2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C3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議題融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1 性別平等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2 人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3 環境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4 海洋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5 科技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6 能源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7 家庭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8 原住民族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9 品德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0 生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1 法治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2 資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3 安全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4 防災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5 生涯規劃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6 多元文化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7 閱讀素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8 戶外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9 國際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教學目標			
教學設備 /資源			
教學活動		時間 (分)	作業或評量
壹、準備活動			

貳、發展活動

參、綜合活動

【附件二】

新北市中華高中 學年度第 學期 教師公開授課
觀課前會議(說課)紀錄

授課教師： 授課班級： 授課領域/科目：

教學單元：

教材來源：

觀察前說課時間： 年 月 日： 至：

觀察前說課地點：

預定入班教學觀察時間：__年__月__日： 至： 地點：

一、教學目標：

二、教材內容：

三、學生經驗：

四、教學活動(含學生學習策略)：

五、教學評量方式(請呼應教學目標或學習目標，說明使用的評量方式)：

例如：紙筆測驗、學習單、提問、發表、實作評量、實驗、小組討論、自評、互評、角色扮演、作業、專題報告、其他。

六、觀察的焦點：

七、觀察工具：教學觀察紀錄

【附件三】

新北市中華高中 學年度第 學期 教師公開授課
教學觀察紀錄表

授課教師： 授教班級： 授課領域/科目：

教學單元： 教學節次：第 節

觀察時間： 年 月 日 ； 至 ；

項目	內容	回饋意見				
		完全做到	大多做到	尚可	很少做到	沒有做到
教學準備及活動設計	1.能擬定具體明確之教學目標					
	2.能依據目標，適切設計教學內容					
	3.教學過程能適切分配教學時間					
	4.能運用適切的教法協助學生學習					
	5.教學活動之設計合理且流暢					
教學歷程及評量	1.善用教學媒體或教具（錄音影設備、電腦、實物…）					
	2.內容表達清晰、音量適中、避免贅詞及口頭禪					
	3.目光環視全班、發問普遍					
	4.板書工整清晰					
	5.討論、問答等教學法之綜合運用					
	6.作業或評量適當					
	7.能掌握評量的時機					
師生互動及學生反應	1.學生對學習的內容有興趣					
	2.學生願意參與問題討論					
	3.能善用發問技巧鼓勵學生學習					
	4.運用肢體語言，形成良好的師生互動					
	5.能關注學生學習時的個別差異					
	6.能適時鼓勵學生的良好表現					
班級經營	1.能引起學生的注意力及專注力					
	2.課堂秩序情況與班級常規控制得當					
	3.善用獎懲					
綜合評語	優點：					
	建議：					

觀察人員簽名： _____

【附件四】

新北市中華高中 學年度 學期 教師公開授課
觀課後會議(議課)紀錄

授課教師： 授教年級： 任教領域/科目：_

教學單元：

共同議課時間： 年 月 日 至 議課地點：

議課人員：

與教學者討論後：

一、教學的優點與特色：

二、教學上待調整或改變之處：

三、具體成長方向或省思：

【附件五】

新北市中華高中 學年度第 學期 教師公開授課活動記錄表

授課教師：		授課科目：	
辦理日期： 年 月 日()			
辦理地點： 、			
佐證照片			
○○○老師召開觀察前會議(說課)		○○○老師實施公開觀課	
○○○老師實施公開觀課		○○○老師召開觀課後會議(議課)	

【附件六】

新 北 市 中 華 高 級 中 學 學 年 度 第 學 期 公 開 授 課 行 事 曆 (範 例)

場次	時間	班級	授課教師	科目(領域)	單元	備課主持人	共同備課(說課)教師類群(名單)	議課主持人	觀課議課教師類群(名單)	開放型態
1	107/10/05 (五) 第1節	普一忠	王大同	數學	第2章 多項式函數	000 老師 (召集人)	數學領域全體教師	000 校長	數學領域全體教師	校內
2	10/23 (二) 第4節	普三忠	劉大華	英語	English (V) Chapter1	000 主任	1.英語領域全體教師 2.各校報名老師	000 校長	1.英語領域全體教師 2.各校報名老師	區級
3										